

证券代码：301228

证券简称：实朴检测

公告编号：2025-022

实朴检测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实朴检测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分别审议了《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5年1月1日—2025年12月31日。

三、2024年度薪酬情况

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薪酬或津贴执行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全文之“第四节公司治理——七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：3. 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”。

四、2025年度薪酬方案

1、董事薪酬方案

（1）非独立董事：2025年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，薪酬根据其本人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的情况，按照公司薪酬制度确定，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；

（2）独立董事：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的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，津贴标准为人民币10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

2、监事薪酬方案

2025年在公司任职的监事，薪酬按其本人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情况，依据公司

薪酬制度确定，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。

3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，对标行业、匹配市场的基本原则确定薪酬标准，按其在公司实际任职岗位薪酬标准执行，并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1.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2. 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3. 根据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实朴检测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4日